

HONG KONG RADIODIAGNOSIS ULTRASOUND & LABORATORY MERCHANT ASS.

香港北角郵政信箱 54601 P.O. Box(North Point)H.K. Fax: 25167045

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

尊敬的唐英年司長：

《反對向病者徵收銷售稅》

病人到私營醫療機構診治，可減少公營醫療機構的財政支出也可減輕公營醫療機構的工作壓力。如果向病者徵收銷售稅，從藥物代理，批發，醫生診治，有些需轉介私營輔助醫學診斷檢查，或需轉介私營專科醫生，或需最后轉到私營醫院診治，或轉到公營醫療機構診治，公營醫療機構如每個環節也收銷售稅，這樣多個環節收 5% 的銷售稅，總共至少付 20% 以上的銷售稅，甚至 50% 以上的銷售稅。這樣對中下層市民是一項沉重的負擔，現在很多人買樓等需分期付款，如一家人有一個病了，經濟就困難安排。爲了減輕負擔，病人可能更多選擇到公營醫療機構診治，勢必加重公營醫療機構的財政及工作壓力，這樣對政府的財政收入是得不償失，如果公營醫療機構因財政及人力不足將部分診療往外推，這樣對病人是否有人道主義精神。

鑒於多項原因，我們強烈反對向病者徵收銷售稅，敬請財政司明察。

敬祝

健康如意



香港放射超音波化驗商會
香港醫務化驗師學會 敬啓

2006 年 8 月 25 日